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业科技”）于2020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6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不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第六章 第一节 证券投资于衍生品交易”规定的证券投资类投资品种。

（二）决议有效期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为不超过6亿元，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

（五）信息披露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信息，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将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在以上资金额度内只能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第六章 第一节 证券投资于衍生品交易”规定的证券投资类投资品种。

2、公司已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了健全的理财产品购买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1）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在具体实施时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应对其进行核查。

（4）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

构进行审计，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3、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理财产品收益率一般会高于活期存款及同期定期存款利率，通过进行适度的短期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止到公告披露日前十二个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止到公告披露日前十二个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的专项意见

(一) 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6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公司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可滚动使用。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第六章 第一节 证券投资于衍生品交易”规定的证券投资类投资品种。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决策和审议程

序符合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6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在保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以及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6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能够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6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六、其他重要事项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将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和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但鉴于理财产品存在收益不确定等因素，该事项的实施存在一定的收益风险。公司将对投资进展情况继续关注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